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暨减持股 份结果公告

股东清源(中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 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达膜" 或"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清源(中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源中国") 持有公司股份 85, 682, 35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5. 81%, 上述股份为无限售流通 股且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清源中国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 公司股份不超过3,320,120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减 持期限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

● 大股东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今日收到股东清源中国发来的《关于所持三达膜公司股份减持结果告知 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股东清源中国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320,1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清源中国持有公司股份由85,682,350股变动为

82, 362, 230 股, 持股比例由 25. 81%减少至 24. 81%, 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 具体情况如下: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25. 81%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24. 81%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团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清源(中国)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不适用			
持股数量	85, 682, 350 股			
持股比例	25. 8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85, 682, 35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清源(中国)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9月2日
减持数量	3, 320, 120 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0月29日~2025年11月2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3, 320, 12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7. 46~19. 18 元/股

减持总金额	58, 953, 989. 70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 1%
当前持股数量	82, 362, 230 股
当前持股比例	24. 81%

-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清源(中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1658273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5年10月29日至2025年11月21日期间,股东清源中国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320,1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清源中国持有公司股份由85,682,350股变动为82,362,230股,持股比例由25.81%减少至24.81%,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 数(万股)	变动前 比例 (%)	变动后股数 (万股)	变动后 比例 (%)	权益变动 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资金来 源(仅 增持填 写)
发生直接持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清源(中					集中竞价	2025/10/29	
国)有限	8568. 2350	25.81	8236. 2230	24.81	条甲兒切 ☑	_	不适用
公司						2025/11/21	
合计	8568. 2350	25. 81	8236. 2230	24. 81			

四、其他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 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减持计划已 实施完毕。
- 2、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 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